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数据资源类）

合同编号：YCHT-2025-0488

项目名称：北京城市图书馆数字资源建设

数据资源名称：中国民族音乐与戏曲资源库

甲方（采购人）：首都图书馆

乙方（中标人）：北京享客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数据资源类）

采购人(甲方)：首都图书馆

法定代表人：毛雅君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88 号院

联系人：李雅莲

电话：010-67358114-8066

电子邮箱：szzy@clcn.net.cn

供货服务商(乙方)：北京享客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荣涛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 a611 室

联系人：姜荣涛

电话：13801284655

电子邮箱：45361669@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首都图书馆（甲方）北京城市图书馆数字资源建设（项目名称）中所需中国民族音乐与戏曲资源库（数据库名称）经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以BJJQ-2025-641/10号招标文件，进行公开（公开/邀请）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享客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为中标人。甲方、乙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 ☐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是 / ☐否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效力地位的次序如下：

（一）本合同书

(二) 中标通知书

(三)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四)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数据库内容

1、本合同项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数据库资源为：中国民族音乐与戏曲资源库（中唱音乐在线）。

2、本合同要求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数据库资源内容与价格明细为（未列明的以合同附件形式列明）：

序号	数据库名称	服务模式 (镜像、远程包库、镜像+包库、移动)	服务期	单价、数量	小计 (元)	内容或数据量	服务范围
1	中国民族音乐与戏曲资源库	远程包库+移动	2025.9.01-2026.8.31	280000元/套	280000元	1、包含中国歌曲、中国民族器乐、中国戏曲、中国曲艺、歌舞音乐、语音文献、文学读物等艺术领域的优秀作品。 2、提供音频均为正版版权资源，涵盖20世纪初以来中国唱片工业的多数唱片资源，不少于10000位艺术家、200种戏曲和曲艺形式的艺术作品。 3、曲目数量不少于11万首。每年更新不少于1000首曲目。 4、微信端提供不少于1500首歌曲。	1、远程包库服务：提供限定IP地址远程包库访问服务，在首都图书馆一馆三址（即首都图书馆华威桥馆址、北京城市图书馆、首都图书馆大兴机场分馆）局域网内免登录；支持北京市公共图书馆联合读者卡（一卡通）认证馆外访问服务。不少于200个并发用户数。 2、提供移动端服务：支持北京市公共图书馆联合读者卡（一卡通）认证访问服务，并针对采购人指定的移动端服务进行适配与优化。
	总计			280000元/套	280000元		

三、交付期限、地点和验收

1. 交付期限：乙方按照第二条约定的服务期时间提供数据库开通服务。
2. 交付地点：至首都图书馆或甲方指定平台。
3. 交付方式：乙方自负运费、安装费、调试费等交付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费用。
4. 交付验收：如所购数据库需要安装，则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并由乙方负责向甲方的管理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5. 期满验收：合同履行完毕，乙方履行合同无瑕疵的，甲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并作为付款依据。
6. 验收标准和方式：符合本合同第五条和第六条约定的标准。

四、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数据库合同总价为 280000 元（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元），分项价格详见第二条或合同附件，该价格为服务期内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数据库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合同验收时，甲方有权根据乙方实际履行情况据实结算，甲方的付款金额超过结算价的，乙方应当在结算后 5 日内退还甲方多支付的金额。
2. 本合同签订后，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0%的首付款，即 140000（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元整）。
3. 服务期满后，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交书面验收材料，经甲方验收合格、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结算总价50%的尾款，即 14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元整）。
4. 本项目各阶段最终付款方式需等财政资金到账后进行支付，如果财政资金到账迟延，甲方因此延期支付货款，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五、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的数据库应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应符合本合同约定、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和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数据库服务标准。
2. 乙方须保证产品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3. 本合同项下数据库的质保期为数据库服务期，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数据库

的日常维护，在质保期内数据库发生故障的，乙方应在 3 日内予以免费修复，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未恢复的，由乙方按本合同第十条第 2 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4. 在质保期内乙方无偿提供数据库更新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无偿提供人员和技术支持，配合甲方进行技术改进。

六、乙方服务及技术支持

1. 乙方提供的数据库服务类型为下述 包库、移动 服务：

☐ 镜像服务：提供永久免费的数据及其服务平台升级、维护、维修、培训、咨询等服务及技术支持。因甲方服务器空间不足无法安装镜像数据时，乙方需提供远程服务以保证甲方获得正常的服务直至甲方服务器具备镜像数据安装条件，远程服务期间采用 IP 控制，不可限定并发用户数。

☒ 包库服务：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免费的数据及其服务平台升级、维护、维修、培训、咨询等服务及技术支持。以提供甲方后台统计登录账号的方式，开放所订制数据库后台统计权限。数据库版本更新或升级，提前通知甲方，保证服务期间采购方各区域的正常访问。按照甲方要求，当甲方在其它合作平台有资源需求时，提供源数据、接口等资源对接和资源适配支持。

☒ 移动服务：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免费的数据及客户端升级、维护、维修、培训、咨询等服务及技术支持。以提供甲方后台统计登录账号的方式，开放所订制数据库后台统计权限。

2. 乙方须在北京市设有长期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和人员，乙方提供电话、邮件、QQ、微信等方式、7×24 小时专人服务，报修后响应时间不超过 2 小时，24 小时内远程支持解决，远程解决不了的，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维修；48 小时内排除故障；乙方服务人员要保持通讯畅通，如遇更换服务人员要第一时间通知甲方。

数据库名称	服务人员及热线电话	微信、Email 及 QQ
中国民族音乐与戏曲资源库	崔喆，010-65256065	Email: 45361669@qq.com, QQ: 45361669

3. 根据数据库资源特点，若甲方有需求时，按照甲方要求乙方积极配合甲方

免费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推广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全部或部分形式：

1) 培训内容包括数据库介绍、检索使用方法以及其他甲方要求的培训内容，并提供培训所需要的说明及宣传物品；

2) 提供免费讲座及学习辅导；

3) 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线上或线下免费活动，包括活动策划、方案、宣传推广、礼品发放等；

4) 提供微信推文。

4. 按照甲方需求，乙方应每自然月 5 号前按照应用端分开报送（国家法定节假日以采购方需求为准）提交数据库使用统计。

5. 数据访问日志记录要求：乙方需以技术埋点、访问数据日志规范接口接入、访问日志记录三种中至少一种技术方式提供数据访问日志记录服务。

6. 按照甲方需求，乙方配合甲方提供电脑端、移动端、大屏等各终端数据服务。

7. 按照甲方需求，提供元数据服务。

8. 乙方保证所订购数据库资源的及时、免费更新。

9. 乙方保证提供的数据库具有数据出版商或数据服务提供商的合法授权，乙方应对提供的数据库内容、版权、进货来源负责，保证内容、版权和进货来源的合法性和质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经济、意识形态或其他方面的一切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乙方须对本合同所约定之数据服务内容审查后方可提供甲方使用，并根据甲方需求提交内容审查报告。涉及进口产品的，乙方须确保完成进口前备案工作并负责对进口数据库内容进行内容审查，乙方对内容审查之后方可提供甲方使用。若在使用、复查或抽检等过程中发现相关问题，乙方无条件及时（解决时间不超过 2 小时）下架问题资源，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11.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日常审读报告。

12. 审读条款（适用于项目为进口电子图书采选）

1) 涉及进口电子图书采选的服务内容，乙方须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期内选购审读、日常审读、突发事件审读方案。审读方案应针对选购审读、日常审读、突发事件审读三方面逐条列出审读依据、审读流程、人员分工情况、机器和人工审读情况、审读周期、审读内容范

围、审读结果处理措施等相关内容。

2) 涉及进口电子图书采选的服务内容, 乙方须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和中国进口出版物相关管理规定对进口图书进行审读。乙方须严格按照《首都图书馆外购进口电子图书选购流程》进行书目和全文审读, 对每批书单书目和全文审读后向甲方提供核查报告, 作为乙方验收合格的依据。乙方未严格按照该流程进行审读或逾期不提供核查报告的, 每迟延一天, 按合同金额的日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迟延超过十天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须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并由乙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3) 涉及进口电子图书采选的服务内容, 乙方须按《首都图书馆外购进口电子图书选购流程》规定时间内提供预选书单、订购书单、追加书单和执行书单, 随时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现有库存书单及已购书单。提供的书单应按甲方要求, 保证数量一致, 条目清晰。乙方迟延超过十天的, 或者乙方虽提供核查报告但未按《首都图书馆外购进口电子图书选购流程》进行书目和全文审读向甲方提供书单的, 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乙方须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并由乙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4) 涉及进口电子图书采选的服务内容, 乙方须严格按出具的审读方案执行资源核查, 定期或不定期自主开展资源核查。

5) 乙方若在核查资源过程中发现资源内容或版权等相关问题, 应无条件及时下架问题资源, 解决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并将核查报告及时提供给甲方。

七、甲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为甲方开通数据库接入服务后, 甲方即取得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和范围之内的使用权。

2. 在乙方提供的数据库使用期内发生数据库扩容、应用更新, 甲方免费获得更新服务。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售后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甲方人员均可在网络上不限次地使用数据库。

4. 如果因为乙方软件漏洞, 导致发生第三方的侵权行为,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证据 (在甲方可提供的范围内), 并协助乙方进行相应追偿工作。

5. 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乙方服务存在虚假证书、相关人员无相应资质证书、

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服务或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6.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从而调整项目明细和合同价款，但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乙方须根据甲方的深化设计要求调整项目数据库，并按照甲方调整的价款进行结算。

7. 甲方可以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双方实际甲方使用数据库期限进行结算，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拥有本合同中所订制服务相关数据库及配套软件的知识产权或代理权。

2. 乙方有义务保证甲方免于遭受因第三方提起侵权索赔而产生的任何损失。如果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起侵权索赔，乙方应负责与之进行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 乙方有义务对本数据库采取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并及时修改其可能存在的安全漏洞，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4. 乙方负责自合同规定使用起始日起按照甲方要求为其提供对应服务。服务期满，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数据库验收材料，交付甲方予以验收。

5. 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相关产品版权及内容负责，保证资源合法性和质量，因版权或资源内容合法性、意识形态、质量等原因引发的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

7. 乙方须根据甲方需求，为甲方技术人员免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以及与本项目有关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

九、知识产权和意识形态条款

1. 乙方为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数据库，乙方保证其知识产权的合法性，若乙方提供的数据库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

法律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损失。若乙方的侵权导致甲方无法使用数据库的，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由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有关全部费用，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2. 甲方应保护和尊重数据库及配套软件的知识产权，根据本合同的目的和范围合理使用，不得以任何方式对数据库进行非法复制、解密、转让、制作、销售。甲方若违反本合同规定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均将被视为对数据库知识产权的侵犯，乙方有权立即中止本合同和网上服务，并依法追究甲方的法律责任。

3. 保密条款。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或向本合同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或泄漏，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金额 50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4. 意识形态条款。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数据库甲方有权基于政治意识形态的审查，乙方须根据甲方意见进行修改或退货。如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数据库违反法律法规、党和政府有关政策，违反政治意识形态内容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若导致甲方承担有关责任的，由乙方向甲方赔偿损失，且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信誉及名誉损失。

十、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和承担赔偿责任对方经济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数据库服务及提供售后服务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的日 5%承担违约金，逾期超过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

3. 乙方提供的数据库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也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予以修正，并自验收不合格到验收合格期间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若再次交付后经甲方验收仍不合格的，或乙方逾期不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

4. 乙方数据库存在故障或其他问题致使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按合同金额的日 5%承担违约金直至完全恢复。超过三个月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由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有关全部费用并承担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5. 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无正当理由自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仍未付款的，自该 30 日到期后按未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未付款金额的 5%。

6. 根据本合同约定因乙方违约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合同全部或部分自动解除，解除的部分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须返还甲方，未解除的部分仍按合同约定履行，并由乙方承担解除部分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7. 本合同项下项目因供应商质疑或投诉被暂停的，本合同同步予以暂停履行，乙方中标无效的，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不再支付合同款项。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已支付的合同款项乙方自无效之日起 3 日内返还甲方；非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按乙方实际履行期限和实际履行情况按合同金额的标准予以结算，多退少补。乙方逾期返还上述合同款项的，按未返还金额的日 1% 承担违约金；乙方未返还合同款项前，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的货物或服务，直至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款项为止。

十一、争议的解决

双方就合同发生争议，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如达不成一致，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并由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若有）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可对本合同未尽事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低于招投标的有关实质性要求。

4. 本合同的电子书面通知，以合同载明的邮箱发送给对方，视为送达给对方；纸质书面通知，以合同载明的地址发送给对方，第二日视为送达给对方。

附件 1：《项目技术要求》

附件 2：审读方案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首都图书馆

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九龙山支行

账号: 01090313900120112005478

日期: 2025 年 8 月 20 日

乙方(盖章): 北京享客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密云新东路支行

账号: 110501787400000000055

日期: 2025 年 8 月 20 日

附件1：项目技术要求

1. 资源内容要求

1.1 资源须包含中国歌曲、中国民族器乐、中国戏曲、中国曲艺、歌舞音乐、语音文献、文学读物等艺术领域的优秀作品。

1.2 提供音频均为正版版权资源，涵盖 20 世纪初以来中国唱片工业的多数唱片资源，不少于 10000 位艺术家、200 种戏曲和曲艺形式的艺术作品。

1.3 曲目数量不少于 11 万首。

1.4 每年更新不少于 1000 首曲目。

1.5 微信端提供不少于 1500 首歌曲。

2. 技术要求

2.1 支持主流浏览器访问，包括 Edge、谷歌、火狐、360 浏览器等，且支持国产浏览器访问。

2.2 提供在采购人指定的微信服务平台上服务，无需跳转至供应商其他应用。

2.3 音频资料格式提供 MP3 格式，提供 128Kbps 及 320Kbps 音质的音频文件。

2.4 须有完整的分类体系，可以通过唱片名称、曲目名称、作词、作曲、表演者、简介、改编、歌词等关键词进行检索，也可以根据艺术门类、出版时间、表演形式、载体、厂牌（出版者）、民族、主题风格等信息进行分类导航。

3. 服务模式及服务期

3.1 服务模式

3.1.1 远程包库服务：提供限定 IP 地址远程包库访问服务，在首都图书馆一馆三址（即首都图书馆华威桥馆址、北京城市图书馆、首都图书馆大兴机场分馆）局域网内免登录；支持北京市公共图书馆联合读者卡（一卡通）认证馆外访问服务。不少于 200 个并发用户数。

3.1.2 提供移动端服务：支持北京市公共图书馆联合读者卡（一卡通）认证访问服务，并须针对采购人指定的移动端服务进行适配与优化。

3.2 服务期： 12 个月。

附件 2：审读方案

第一部分：审读承诺：

我们北京享客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的数字资源产品及服务的整体、部分或内置软件等版权权属清晰，通过自身或与资源合作方签署协议，共同解决了版权问题。若北京城市图书馆在使用过程中因使用我方提供的资源而遭遇版权纠纷，我方确认北京城市图书馆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若导致第三方向北京城市图书馆提起诉讼、仲裁或其他主张的，我方将及时参与相关程序，一起出面解决。

我方会不定期核查资源内容，后期新增资源我方认真核查之后提供北京城市图书馆使用，我方数字资源产品向北京城市图书馆承诺不含有下列内容：

- (一)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二)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 (三)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四)歪曲、丑化、亵渎、否定英雄烈士事迹和精神，以侮辱、诽谤或者其他方式侵害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
- (五)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或者煽动实施恐怖活动、极端主义活动的；
- (六)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
- (七)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八)散布谣言，扰乱经济秩序和社会秩序的；
- (九)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十)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名誉、隐私和其他合法权益的；
- (十一)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
- (十二)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

如出现上述相关内容，我方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经济或其他方面的相应责任。

若北京城市图书馆在使用、复查或抽检等过程中发现相关问题（因客观情况变化等原因未发现相关问题），由我方无条件及时（原则上在当天）修正或删除，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经济或其他方面的相应责任。

第二部分：审读机制：

- 1、人员分工：制造厂家中国唱片集团有限公司有专业的版权部工作人员，向相关唱片公司、单位、个人进行版权引进。他们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从不同角度对信息进行全面评估。
- 2、审查过程：
 - 初审：主要关注基本信息是否齐全，内容是否通顺；
 - 复审：侧重于细节问题，如数据准确性、语法错误等；
 - 终审：综合各阶段的意见，做出最终决定。
- 3、反馈机制：审读团队及时将审读结果反馈给相关人员，以便及时更正和完善。此外，建立激励机制，对表现优秀的审读人员进行表彰和奖励。
- 4、技术支持：随着科技的发展，越来越多的技术手段被应用于审读过程，如自动化检测工具、人工智能辅助等。这些技术的应用可以大大提升效率，降低人力成本。
- 5、审读周期：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资源核查。
- 6、审读内容范围：
 - (一)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二)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 (三)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四)歪曲、丑化、亵渎、否定英雄烈士事迹和精神，以侮辱、诽谤或者其他方式侵害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
 - (五)宣扬恐怖主义、极端主义或者煽动实施恐怖活动、极端主义活动的；
 - (六)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的；
 - (七)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八)散布谣言，扰乱经济秩序和社会秩序的；
 - (九)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十)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名誉、隐私和其他合法权益的；
 - (十一)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
 - (十二)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
- 7、审读结果处理：

在使用、复查或抽检等过程中发现相关问题（因客观情况变化等原因未发现相关问题），由我方无条件及时（原则上在当天）修正或删除，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经济或其他方面的相应责任。

第三部分：日常审读：

北京享客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审读，由制造厂家中国唱片集团有限公司版权中心负责，具体如下：

- 1、版权部负责制订日常审读工作实施计划。
- 2、人力资源部门负责日常审读员的聘任及续聘、解聘工作。
- 3、对中国民族音乐与戏曲资源库日常审读工作中的疑难问题或有争议的问题，版权中心可邀请行业专家进行复议。
- 4、版权部、编辑部负责做好资源的日常审读有关的日常管理工作。
- 5、严格按出具的审读方案执行资源核查，定期或不定期自主开展资源核查。
- 6、若在核查资源过程中发现资源内容或版权等相关问题，无条件及时下架问题资源，解决时间不超过2小时，并将核查报告及时提供给采购方。
- 7、按采购方要求每月提供日常审读报告。

第四部分：突发事件审读：

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发生后，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实施处置并及时报送信息。

- 1、控制事态发展，防控蔓延。事发单位先期处置，采取各种技术措施，及时控制事态发展，最大限度地防止事件蔓延。
- 2、快速判断事件性质和危害程度。尽快分析事件发生原因，根据网络与信息系统运行和承载业务情况，初步判断事件的影响、危害和可能波及的范围，提出应对措施建议。
- 3、及时报告信息。事发单位在先期处置的同时要按照预案要求，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属地区县、市通信保障和信息安全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报告事件信息。
- 4、做好事件发生、发展、处置的记录和证据留存。

北京享客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姜荣涛

日期：2025年8月20日

